**关于市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第288号建议的协办意见**

市气象局：

曹青云代表提出的《关于加大人工干预气象力度的建议》收悉，现根据我局工作职能，提出如下协办意见：

一、加强抗旱工作统筹协调。我局承担市防汛防台抗旱指挥部办公室（以下简称“市防指办”）职责，市防指办重点做了以下几项工作：一是做好上级防指的对接工作。主动向宁波市防指办领导汇报当前我市饮用水源和取水情况，必要时请宁波市防指能统筹协调我市境外取水问题。二是加强会商。市防指办召集气象、水利、住建、水务集团等部门和单位，对我市抗旱形势进行了2次会商研判，提出了我市抗旱会商意见，指导各地各部门开展抗旱工作。三是开展抗旱节水宣传。利用慈溪应急等媒体开展抗旱宣传，引导企事业单位和市民节约用水。

二、做好人工增雨期间应急保障。一是会同做好人影作业相关的森林防火工作。作业前，按规定提前给周边林区做好作业告知，公告覆盖要以作业点为中心半径10公里内的区域，使区域内林户了解作业的安全注意事项；作业后，火箭弹残骸的落地点如果在林区，安排人员巡查，排除森林火险隐患。二是会同贵局制订并完善《人工影响天气作业事故应急处置和救助预案》，落实安全责任，完善工作措施，针对有可能出现的发射偏差、弹体坠落引发的森林火灾，提前在预案中部署并落实。

请转达我局对曹青云关心我局工作的谢意。

慈溪市应急管理局

2021年5月7日